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5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2023年12月31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罗维满先生、张锦棉先生、谢嘉辉先生、王韶峰先生、罗轶健先生、凌敏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蓝海林先生、王聪先生、何夏蓓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且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关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聘董事候选人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拟聘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不存在连续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对候选人资格审查，监事会同意提名杨展彪先生、叶松英先生担任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相关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三) 本次提名已经取得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同意。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罗维满先生，中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1957年生，大专学历，中山大学EMBA。1982年9月至1987年4月任顺德市容奇医院外科医生；1987年5月至1993年10月任广东华宝集团公司项目副经理、副厂长；1993年11月至1994年11月任香港东宝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年12月至1998年10月任香港东盈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9年1月至今历任德冠集团总裁、董事、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维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18,7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6%，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罗轶健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罗维满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张锦棉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1年生，大专学历。1959年至1970年任顺德县公安局干部；1971年至1994年历任顺德柴油机厂车间党支部书记、党委书记，顺德市德力集团公司总经理，一汽顺德汽车厂厂长；1995年至2008年任德力控股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德力控股董事长、德冠集

团副董事长；2005年起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锦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50,2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4%，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锦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谢嘉辉先生，中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1980 年生，本科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总裁助理、采购总监、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德胜集团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德胜集团董事长、德胜投资总经理兼执行董事；2017 年 2 月至今任德冠集团董事、总经理。2015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嘉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94,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7%，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凌敏女士为表姐弟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谢嘉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王韶峰先生，中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清华大学本科学历，中山大学EMBA。1983年至1992年历任地矿部衡阳探矿机械厂车间主任助理、厂办公室副主任、经营科长、主管经营副厂长；1993年至1995年任顺德市德力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1995年至2012年任德力控股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德力控股董事；1996年6月至1998年12月兼任北亚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德冠集团董事、副总裁，2011年11月至今任德冠集团董事；2000年至2008年兼任顺德市德冠协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韶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46,7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韶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罗轶健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生，本科学历。2003年4月至2012年3月历任公司营销本部、营运及市场副总监；2012年4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公司营运中心总监、覆膜基材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佛山市顺德区第十四届、第十五届政协委员。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轶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裁罗维满先生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罗轶健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凌敏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1年12月，历任顺德市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2002年1月至2005年1月任广东公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门经理；2005年2月至2008年1月，任顺德区建成广电器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8年2月至今任德胜集团财务总监，2009年8月14日至今任德胜集团董事；2008年3月至今任德胜投资财

务负责人；2008年3月至2017年7月任德冠集团监事，2017年7月至今任德冠集团董事；2010年1月至2017年6月任公司监事；2017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凌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谢嘉辉先生为表姐弟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凌敏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蓝海林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等。1997年9月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南理工大学中国企业战略管理研究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蓝海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蓝海林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王聪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76年7月至1979年12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84年7月至1985年7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1985年7月至1992年9月，任贵州财经学院金融系助教、讲师；1995年7月至今，任暨南大学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聪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何夏蓓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0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广东万家乐燃气具股份有限公司出纳、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1999年2月至今，任顺德职业

技术学院会计学科教师，会计学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夏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何夏蓓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展彪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本科学历。1984 年 7 月至 1987 年 7 月在北京国家农业部畜牧司工作；1987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历任顺德市德冠双轴拉伸薄膜有限公司品控部总监、副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广东德冠灯饰一厂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今任灯饰一厂董事长；2008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德冠集团行政总监；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德冠新材人力资源及行政服务总监，2017 年 7 月至今任德冠集团监事会主席；2010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2017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展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9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展彪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叶松英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生，大专学历。1975年8月至1984年6月任桂洲五金铸造厂主办会计；1984年7月至今历任德力控股会计、副科长、财务经理；2017年6月起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松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叶松英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